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丽尚国潮

公告编号：2021-017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11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7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叶喜撑	2003 年	2003 年	2001 年	2019 年	2018 年，签署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泰深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2019 年，签署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2020 年，签署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叶喜撑	2003 年	2003 年	2001 年	2019 年	同上
	陈小辉	2011 年	2011 年	2009 年	2019 年	2020 年，签署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质 量 控 制 复 核 人	朱中伟	1999 年	1999 年	2009 年	2019 年	2018 年，签署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2019 年，签署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2020 年，签署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天业节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95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 20 万元（含税），合计人民币 115 万元（含税），系按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及内控审计费用价格因公司子公司减少，审计业务量减小，较 2019 年度有所下降。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九届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度审计报酬及续聘》。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高效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2021 年度具体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根据 2021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并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审计从业资格和丰富的执业经验，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要求。结合其在公司 2020 年审计工作中所表现出的专业能力与敬业精神，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审计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高效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利于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质量。公司聘任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支付的报酬水平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度审计报酬及续聘》的议案，

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